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保荐机构”）作为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灿能电力”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有关规定，对灿能电力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55 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20,249,276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7,445,800.8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2,203,775.4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5,242,025.34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扣除保荐机构的承销保荐费后，公司实际到账 109,677,897.89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22】第 4-00025 号验资报告。

公司与保荐机构及相关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监管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履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 （二）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备注
招商银行南京江宁支行	125905014410602	60,560,413.68	
合计		<b>60,560,413.68</b>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合计余额 30,076,227.80 元，其中，华夏银行南京分行江宁支行账户（10363000002304291）余额 20,053,323.20 元；中信银行南京阅江楼支行账户（8110501013602852304）余额 10,022,904.60 元。故公司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余额为 90,636,641.48 元。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投项目情况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7,445,800.80	
发行费用	12,203,775.46	
募集资金净额	105,242,025.34	
加：利息收入	4,636,025.00	
加：理财产品收益	1,949,633.47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25 年年度
1、电能质量监测治理综合产品生产项目	21,189,322.68	6,775,465.78
2、银行手续费	1,719.65	641.33
<b>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b>	<b>90,636,641.48<sup>注 1</sup></b>	

注 1：结余募集资金金额中包含公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华夏银行南京分行江宁支行账户（10363000002304291）余额 20,053,323.20 元和中信银行南京阅江楼支行账户（8110501013602852304）余额 10,022,904.60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5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2025年度，公司置换金额为5,424,825.74元。

###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65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年1月13日	2025年6月27日	浮动收益	1.30%或2.00%
招商银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00.00	2025年1月10日	2025年7月10日	固定收益	1.50%
申万宏源	券商理财产品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3268期（187天）收益凭证产品	1,900.00	2025年1月23日	2025年7月28日	固定收益	2.0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00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年7月1日	2025年10月9日	浮动收益	1.00%或1.8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年7月15日	2025年10月15日	浮动收益	1.00%或1.8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84天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年8月8日	2025年10月31日	浮动收益	1.00%或1.8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900	2025 年 8 月 8 日	2025 年 8 月 29 日	浮动收益	1.00% 或 1.7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900	2025 年 9 月 5 日	2025 年 12 月 5 日	浮动收益	1.00% 或 1.7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58 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 年 11 月 3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浮动收益	1.00% 或 1.70%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16697 期	1,000.00	2025 年 11 月 11 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浮动收益	1.00% 或 1.76%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DWJCNJ25564	2,000.00	2025 年 11 月 12 日	2025 年 12 月 30 日	浮动收益	0.50% 或 1.77% 或 2.02%
招商银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900	2025 年 12 月 8 日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固定收益	0.75%

2024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没有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灿能电力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格式指南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灿能电力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灿能电力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公司公告及其他相关报告与文件等，并与公司负责人等相关人员进行访谈。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灿能电力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鹏  
王鹏

刘成  
刘成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 4月 16日



附表 1: (如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 元

募集资金净额 (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05,242,025.3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75,465.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189,322.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能质量监测治理综合产品生产项目	否	105,242,025.34	6,775,465.78	21,189,322.68	20.13%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5,242,025.34	6,775,465.78	21,189,322.68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 如存在, 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投项目因受宏观经济以及市场环境变化影响建设项目土建工程推进有所放缓。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并调整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明细内部结构的议案》, 具体详见《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并调整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明细内部结构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84)。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2025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具体详见《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2025年度，公司置换金额为5,424,825.74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p>2024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p> <p>202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p>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0.00元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